

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轉學生註冊通知

本校轉學生請於規定時間完成註冊手續，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來電洽詢(02)2892-7154(各單位分機請參閱下方公告)。

【轉學生註冊須知】

1.註冊時間如下：

錄取管道類別	註冊日期與時間	註冊地點
五專、四技轉學生	115 年 2 月 11 日(星期三)下午 1:30 至 3:00	圖資大樓 3 樓
※ 通訊註冊 ：不辦理『就學貸款』、『教育部學雜費減免補助』者，可將下述註冊攜帶文件資料備妥於註冊日前以限時掛號(或全家超商寄件-郵局便利包)郵寄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。(分機 1100~1101)		
※註冊當日將分發有關學分抵免及選退課時間等相關資料。		
※註冊當日關渡捷運站 1 號出口有紅 55、紅 35 公車經達本校，歡迎同學多加利用！		

2.註冊攜帶文件：

項目	繳交文件說明
(1)學生基本資料表暨新生註冊程序單	請同學註冊前先上本校網頁 https://siw.tpcu.edu.tw/tsint/ 填寫基本資料並上傳近 2 個月之證件照，填妥後列印『學生基本資料表暨新生註冊程序單』，確認資料無誤後簽名。 *帳號：學號 或 身分證字號，密碼：身分證字號後 4 碼，登入後請先變更密碼後開始填寫。
(2)高中職免學費補助	符合條件者，則將補助扣除學雜費繳費單中，未具有中華民國國籍或重讀同一教育階段者，將不適用，如已扣除金額將依教育部助學系統查核後追繳重複請領之金額。
(3)辦理就學貸款、學雜費減免補助 (本項目免辦者請忽略)	就學貸款：請繳交富邦銀行撥款通知書與已核章之繳費單，相關說明請詳閱本通知單第 7 點。 學雜費減免補助：先至校務資訊系統→申請→學務申請作業→「優待減免申請作業」填妥申請單後列印，並繳交相關證明資料，相關說明請詳閱本通知單第 7 點及「各項就學補助彙整資訊」。
(4)身分證正面、反面影本	請將影本正、反面粘貼於『學生基本資料表暨新生註冊程序單』中，身份證正本註冊當日驗後歸還。
(5)繳費單據	第二聯學生註冊聯 或 ATM、信用卡繳款證明 (請黏貼於『學生基本資料表暨新生註冊程序單』中)
(6)學歷證件正本	畢業證書或修業證明書，轉學生須附歷年成績單正本。
(7)歷年成績單正本	轉學生請 另備 3 份 歷年成績單以便辦理課程學分抵免。

※備註 1.無法登錄填寫基本資料或照片無法上傳者，請註冊當日攜帶註冊相關資料及照片電子檔至本校註冊現場辦理。
2.更名同學所繳交文件之姓名與身分證不同，請務必攜帶「個人戶籍謄本(需有更名註記)」，註冊當日繳交。

3.繳費：請於**註冊日前**至(1)郵局、(2)信用卡、(3)自動櫃員機(ATM)、(4)超商，以上皆須自付手續費；學雜費收費標準請參閱學校首頁/學雜費專區；遺失或重印繳費單請至學校首頁/校務資訊系統列印。四技生、五專四與五年級繳費單已依規定扣除行政院減免學雜費 17,500 元。如無須扣除請至「新校務資訊系統」填放棄補助申請，並自行於系統列印繳費單。(會計室分機 5602)

4.休、退學退費作業要點注意事項：

(1)詳閱學校首頁/資訊專區/學雜費專區，連結網址：<https://www.tpcu.edu.tw/p/404-1000-2366.php?Lang=zh-tw>。

(2)依 106 年 4 月 19 日臺教高(一)字第 1060047866B 號令辦理。

學生休、退學時間	學費、雜費退費比例
註冊日(包括當日)前	免繳費，已收費者，全額退費
註冊日次日一開學日前	學費退還 2/3，雜費全部退還
115 年 2 月 23 日 - 4 月 05 日	學費、雜費退還 2/3
115 年 4 月 06 日 - 5 月 17 日	學費、雜費退還 1/3
115 年 5 月 18 日以後	所繳學費、雜費，不予退還

(3)開學日：115 年 2 月 23 日，學期 1/3 為 115 年 4 月 5 日，學期 2/3 為 115 年 5 月 17 日。

(4)行事曆：請上本校網站『行政單位→教務處課務組→行事曆』下載。

5.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：自 114 學年度入學新生班級起每學期收費 1,200 元，其餘 850 元，全學期在校外實習者，免收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。未繳納費用者，暫停使用本校相關網路資源。(網管組、校資組分機 7051~7052)

6.114 學年度學生團體保險經公開招標由三商美邦人壽保險(股)承保，每學期由教育部補助 50 元，另由學生自繳保險費 483 元；如於學期中休(退)學者，為保障權益保費原則不退還，保險契約持續至學期結束；若無意願續保，則由本校代向保險公司申請退費。轉學生健康檢查之費用每人自繳金額 600 元。(有疑問請洽學務處體衛組分機 2301)

7.申請『就學貸款』或辦理『教育部各項就學補助』者，請於註冊當日繳交就貸、補助相關資料並請參閱附件『新生就學貸款辦理時間及須知』與『各項就學補助彙整資訊』說明。(若有疑問請洽學務處生輔組分機 5805)

8.需要申請住宿同學請於註冊當日至生輔組報名，填寫住宿需求。(住宿洽詢分機 2101)

9.合乎身心障礙學生身份者(含學習障礙)，敬請學生本人於註冊日前(含當日)，先行攜帶手冊或鑑輔會證明影本至至行政大樓 2 樓學務處諮商輔導組辦理相關登記(洽詢分機 2401、2402 或資源教室專線：(02)2891-8418)或線上登錄 <https://reurl.cc/MA706k>。

10.開學日期：115 年 2 月 23 日(星期一)。

11.註冊日期如因天災影響更動，請注意本校網站首頁「招生資訊」公佈，若未有更動，則如期辦理。



←身障學生
線上登錄